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大股东及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: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,公司持股 5%以 上股东唐麟先生持有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泰 **禾光电"、"公司"或"本公司"**) 股份 8,996,4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6.04%;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 唐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,096,8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4%。
- ▶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: 2020 年 6 月 9 日至 2020 年 7 月 3 日, 唐麟 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99,600 股,占 公司总股本的 0.60%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2020年5月19日,公司披露了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唐麟先生的减持计划: 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(窗口期等不得减持期间不减持)不超过899,640股,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 市场价格确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(www.sse.com.cn)的临时公告(公告编号2020-035)。

2020年7月3日,公司收到唐麟先生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告知函》,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: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
唐麟	5%以上非第一大	8, 996, 400	6.04%	IPO 前取得: 4,590,000 股	
	股东	6, 990, 400		其他方式取得: 4,406,400 股	

上表中"其他方式取得"是指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 (含税),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,本人持股增加 1,836,000 股; 2018 年 5 月实施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0 元 (含税),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,本人持股增加 2,570,400 股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-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- (一)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 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 方式	減持价格区 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唐麟	899,600	0.60%	2020/6/9~ 2020/7/3	集中 竞价 交易	13. 71— 13. 84	12, 395, 102. 60	已完成	8, 096, 800	5. 44%

- 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✓是 □否 2020 年 6 月 9 日至 2020 年 7 月 3 日,唐麟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 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99,600 股,未超过 899,64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0%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- 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,是否未实施减持 □未实施 √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	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	□未达到	√已达到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	□是 √否		
特此公告。			

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/7/4